

## 南京芒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芒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同已到期，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不再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合作过程中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公司董事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付出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0796417077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金才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1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

合伙期限：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长期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资格（证书序号：000450），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南京芒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7 日